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投资评审处理意见通知书

番财评复〔2025〕408号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市桥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送来的市桥街三堂社区(二期)微改造项目预算项目经委托北京建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评审，评审结果如下：

送审额：23,691,106.20 元

审定额：23,691,106.20 元

核减额：0.00 元

请你单位依据预算评审结果做好工程项目投资管理。

本处理意见通知书有效期为两年。

附件：《市桥街三堂社区(二期)微改造项目预算评审报告》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

2025年7月7日

评审业务专用章

分送：经济建设科

北京建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预算评审结果确认表

工程名称	市桥街三堂社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委托号	番财评[2025]0542号	
建设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市桥街道办事处	评审类别	预算	
主管单位		招标代理		
实施单位		设计单位	广东科能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预算编制单位		建设规模	对番禺区市桥街三堂社区（二期）进行微改造	
项目内容	送审金额（元）	审定金额（元）	净核减（增）金额（元）	核减（增）率（%）
市桥街三堂社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23,691,106.20	23,691,106.20	0.00	0.00%
合计	23,691,106.20	23,691,106.20	0.00	0.00%
审定金额(大写人民币)	贰仟叁佰陆拾玖万壹仟壹佰零陆元贰角整			
评 审 说 明				
一、评审依据： 本项目以经审查的施工图及预算定额为依据编制概算送财政评审，根据《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番禺区财政投资评审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番财规字〔2023〕1号）的规定，此预算项目直接以概算中建安工程费出具评审结果。				
主管或实施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评审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2025年 7月 7日	2025年 7月 7日		

备注：净核减（增）金额（元）= 审定金额（元）- 送审金额（元）

关于市桥街三堂社区（二期）微改造项目 预算评审的报告

番建友评意[2025]065号

番禺区财政局：

根据贵局番财评〔2025〕0542号文的委托，我单位遵循客观、公正、科学、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市桥街三堂社区（二期）微改造项目”预算进行了评审，现将评审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内容：加铺道路沥青罩面约14075平方米，新装楼栋室内灭火器成套设备约609套，整治外墙约11655平方米，加装空调冷凝水PVC-U排水管约13437米，清疏化粪池约1161立方米，更换雨水立管约857米，清淤管道约852米等。

（二）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三）实施单位：

建设单位：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市桥街道办事处；

预算编制单位：无；

设计单位：广东科能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二、其他情况说明

该项目概算以经审查的施工图及预算定额为依据编制概算送财政评审，按照《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番禺区财政投资评审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番财规字〔2023〕1号）的规定，

直接以概算中建安工程费出具预算评审结果。

“市桥街三堂社区（二期）微改造项目”工程概算于2025年7月3日经过区财政部门进行了评审，审定的概算金额为28,565,054.84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23,691,106.20元）。现按审定的概算建安工程费23,691,106.20元出具预算评审报告。

其中：政府出资公共部分金额为23,483,555.28元；楼道本体部分财政补贴166,040.74元；楼道本体部分居民出资41,510.18元。

三、评审结果

经建设单位确认，评审结果如下：

送审金额：23,691,106.20 元

审定金额：23,691,106.20 元

核减额：0.00 元

核减率：0.00%

附件：1. 《评审结果确认表》

北京建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7日

